

证券代码：002839

证券简称：张家港行

公告编号：2022-010

转债代码：128048

转债简称：张行转债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关联方存贷款业务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而关联方的资金需求取决于其自身经营发展情况，因此本行的关联方交易预计存在着不确定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日常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主要是本行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与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贷款、承兑、贴现、存款等常规业务。

2022 年 3 月 25 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朱建红、陈建兴对其所关联的子议案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江苏国泰南园宾馆有限公司回避相关子议案的表决。

（二）2022 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行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本行的日常银行业务，具体交易条款根据业务性质、交易金额及期限、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及适用行业惯例，按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定价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本行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如下：

1. 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万元

关联集团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全年 额度预计	其中：可扣除 金额 ^[1]	截止披露日 业务余额	其中：可扣除 金额 ^[1]	2021 年末业 务余额	其中：可扣除 金额 ^[1]
江苏沙钢集团 有限公司及其关联 企业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 公司	40,000	20,000	40,000	20,000	30,000	20,000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35,000	20,000	35,000	20,000	35,000	20,000
	张家港荣盛特钢有 限公司	15,000	0	15,000	0	15,000	0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 板有限公司	9,950	0	9,950	0	9,950	0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 限公司	68,000	26,000	68,000	26,000	46,000	20,000
	张家港沙钢金洲管 道有限公司	9,000	4,000	9,000	4,000	9,000	4,000
	张家港市沃丰贸易 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0	0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 公司	20,000	5,000	20,000	5,000	20,000	5,000
	张家港玖隆钢铁贸 易有限公司	13,000	10,000	13,000	10,000	13,000	10,000
	张家港润安钢铁贸 易有限公司	15,000	0	15,000	0	15,000	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 公司其他关联企业	20,000	0	20,000	0	20,000	0
	合计	264,950	105,000	264,950	105,000	212,950	79,000
张家港市直 属国有资产 经营有限公 司及其关联 企业	张家港市城市投资 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0	21,000	0	21,000	0
	张家港城投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12,000	0	12,000	0	12,000	0
	张家港城投商业发 展有限公司	15,000	0	15,000	0	15,000	0
	张家港市东城综合 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 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0	10,000	0	10,000	0
	张家港市华兴金城 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0	6,800	0	7,000	0
	张家港市新沙洲生 态资源发展有限公 司	10,000	0	5,000	0	0	0
	张家港市暨阳湖旅	10,000	0	10,000	0	0	0

	游发展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企业	5,800	2,000	5,800	2,000	5,800	2,000
	合计	122,800	12,000	95,600	12,000	80,800	12,000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	0	0	0	0	0
	江苏国泰国华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0	0	0	0	0
	江苏国泰国盛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0	0	0	0	0
	江苏国泰国汉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	0	0	0	0	0
	江苏国泰国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8,000	0	0	0	0	0
	江苏国泰国力天实业有限公司	6,000	0	0	0	0	0
	江苏国泰国亿达实业有限公司	6,000	0	0	0	0	0
	江苏国泰国亿盛实业有限公司	24,000	0	0	0	0	0
	合计	82,000	0	0	0	0	0
江苏国泰国南园宾馆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张家港市酒店管理集团金水源酒店有限公司	1,100	0	1,100	0	1,100	0
张家港市金茂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10,950	0	0	0	0	0
攀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张家港万达薄板有限公司	39,000	0	39,000	0	34,000	5,000
	江苏华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000	0	20,000	0	20,000	0
	合计	59,000	0	59,000	0	54,000	5,000
华友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华友管业有限公司	16,750	10,000	16,750	10,000	16,750	10,000
	张家港安能管业有限公司	15,000	0	15,000	0	15,000	0
	华友管业有限公司其他关联企业	4,400	0	4,400	0	4,400	0
	合计	36,150	10,000	36,150	10,000	36,150	10,000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5,000	0	5,000	0	5,000	0

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长源热电有限公司	2,900	0	2,900	0	2,900	0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0	10,000	0	10,000	0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0	8,000	0	8,000	0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0	40,000	0	40,000	0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2,500	0	32,000	0	32,000	0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0	15,000	0	15,000	0
关联自然人	3,000	0	1,413.02	0	1,169.31	0
总计 ^[2]	695,350	127,000	571,113.02	127,000	499,069.31	106,000

注[1]:可扣除金额是指担保方式为全额保证金、国债质押、存单质押的授信金额,下同;

注[2]: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计算授信余额时,可以扣除授信时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扣除以上金额后,全部关联方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568,350 万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34.73%,最大关联集团——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59,950 万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9.77%,最大单一关联方——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42,000 万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2.57%,均符合监管限额要求。

2. 存款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具体关联企业名称	2022 年关联交易 预计额度	截止披露日余额	2021 年末余额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0	0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0	0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26,000	0	0
	张家港沙钢金洲管道有限公司	4,000	0	0
	张家港市沃丰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20,000	0	0
	张家港玖隆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20,000	30,000	30,000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00	5,000	5,000
	张家港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0	0
	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15,000	15,000
	张家港市东城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0	0
	江苏联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	0
	张家港市金港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	16,000	16,000
	张家港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	5,000	8,200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10,500	11,500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其他关联企业	25,000	8,249.10	4,249.10
合计		185,000	59,749.10	59,949.10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35,000	35,000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159,500	155,600
合计		210,000	194,500	190,600
江苏国泰南园宾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000	500	500
华友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0,000	0	0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000	1,000	1,000
张家港保税区长源热电有限公司		2,000	0	0
关联自然人		20,000	11,116.35	9,900.42
总计		551,000	296,865.45	291,949.52

3. 理财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具体关联企业名称	2022年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截止披露日余额	2021年末余额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34,875	34,875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	35,000	35,000
合计		170,000	69,875	69,875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张家港市金港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0,000	42,180	44,780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其他关联企业	45,000	5,060	2290
合计		105,000	47,240	47,070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00	0	0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45,500	35,300
合计		108,000	45,500	35,300
华友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00	130	155
张家港保税区长源热电有限公司		1,000	0	0
关联自然人		20,000	8,342.40	7,170.60
总计		406,000	171,087.40	159,570.60

4. 服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 年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截止披露日余额	2021 年末余额
所有关联方	5,000（单户不超 2,000 万元）	2,823.98	2,823.98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集团名称	关联方名称	预计额度	2021 年实际发生净额 ^[3]	扣除金额 ^[4]	披露日期
贷款（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开立信用证、债券投资等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22,000	10,000	20,000	2021-4-3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20,000	
		张家港荣盛特钢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0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板有限公司	9,950	9,950	0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40,050	26,000	20,000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矿产品有限公司	5,000	5,000	0	
		张家港沙钢金洲管道有限公司	5,000	5,000	4,000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000	3,000	0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5,000	
		张家港玖隆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3,000	3,000	10,000	
		张家港玖沙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5,000	5,000	0	
		张家港市润沙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5,000	5,000	0	
		张家港润安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0	
		张家港沙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0	2,000	0	
		合计	160,000	133,950	79,000	
贷款（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开立信用证、债券投资等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3,000	0	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2021-4-30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1,000	21,000	0	
		张家港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000	12,000	0	
		张家港购物公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0	
		张家港市沙洲宾馆有限公司	3,800	3,800	0	
		张家港市酒店管理集团金水源酒店有限公司	1,100	1,100	0	
		张家港市暨阳湖开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0	0	
		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0	0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	
		张家港市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0	7000	0	
		张家港市东城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0	0	10,000	
		张家港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0	0	2,000	
		合计	105,900	69,900	12,000	

贷款（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开立信用证、债券投资等	张家港市金茂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10,950	0	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攀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张家港万达薄板有限公司	39,000	29,000	5,00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江苏华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0	
		张家港明贤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000	0	0	
	合计		60,000	49,000	5,000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张家港保税区长源热电有限公司		2,900	2,900	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苏州矩阵光电有限公司		1,100	0	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张家港保税区金运通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5]		0	1,000	1,000	
	华友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华友管业有限公司[6]	6,000	6,750	10,00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2021-8-24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
		张家港保税区安能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	2,500	0	
		张家港华益特种设备有限公司	1,900	1,900	0	
张家港安能管业有限公司		0	15,000	0		

						易的公告》
	合计		10,400	26,150	10,000	
存放同业、同业存单、同业保本理财、票据逆回购、票据转贴现买入、债券逆回购、外币开证、外币拆借等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000	5,000	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7]	3,000	8,000	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贷款	关联自然人	4,000	2860.37	0		2021-4-3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总计		382,250	313,760.37	107,000		

注：本行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均履行相应审批程序，超出年度预计额度部分已按有关规定提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信息。

注[3]：2021年实际发生净额是指截止2021年末，扣除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后的交易余额；

注[4]：扣除金额是指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

注[5]-[7]：以上交易均已按照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二、关联方介绍

（一）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基本情况：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法人代表：沈彬。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轧制设备配件、耐火材料制品、金属结构及其构件制造，废钢收购、加工，本公司产品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许可证后经营）。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取得相应许可后经营）。承包境外冶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22,659,110.48 万元，净资产 9,752,221.64 万元，2021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 13,982,438.64 万元，净利润 1,273,344.90 万元（合并报表未经审计）。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法人代表：王科。经营范围：食品销售（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煤炭购销；食用农产品批发；建材、钢材、金属材料及制品、汽车及零配件、机电产品、化工产品、化妆品、纺织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827,761.74 万元，净资产 386,360.55 万元，2021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6,481,708.95 万元，净利润 15,693.23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荣盛特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998 万美元，法人代表：杨龙胜。经营范围：生产各种规格的低合金钢、普碳钢、优特钢，销售自产产品。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482,250.07 万元，净资产 312,879.46 万元，2021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1,802,079.42 万元，净利润 107,610.11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100 万美元，公司法人代表：施一新。经营范围：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钢压延加工产品及副产品、焦炭及其副产品、金属制品、耐火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废旧金属、物资的回收利用（不含危化品）；废钢收购、加工；危险化学品生产（限煤焦油、粗苯、硫磺）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钢铁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境外冶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的设计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4,142,443.41 万元，净资产 2,389,826.27 万元，2021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12,001,649.29 万元，净利润 473,111.54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法人代表：施一新。经营范围：无取向硅钢卷、冷轧板（卷）、镀锌板（卷）、镀锡板（卷）、镀锡基板卷、冷硬板（卷）制造、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886,355.24 万元，净资产 558,853.81 万元，2021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1,225,850.89 万元，净利润 137,498.29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沙钢金洲管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61.2245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沈淦荣。经营范围：生产高频焊接钢管和直缝埋弧焊接钢管，从事各类管材管件的防腐业务；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22 年 1 月末，总资产 59,846.89 万元，净资产 39,426.30 万元，2022 年 1 月，主营业务收入 5,450.55 万元，净利润 372.11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沃丰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蒋鑫。经营范围：钢材、金属材料及制品、纺织原料及产品、服装、工艺品、电梯及相关配件、煤炭、焦炭、五金交电、矿产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汽车零部件、办公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橡塑制品、日用百货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095,043.26 万元，净资产 1,505.00 万元，2021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4,974,122.34 万元，净利润 38,683.35 万元（未经审计）。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2,800.17625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季徽强。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1)，危险化学品（按许可证所列

许可范围和经营方式)经营;仓储服务,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接受委托从事动产质押物监管,搬运装卸,钢材、金属材料及制品、五金交电、矿产品、焦炭、机械设备及零部件、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纺织原料及产品、橡塑制品、木材购销,信息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收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截至2021年9月末,总资产481,572.24万元,净资产161,041.76万元,2021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200,588.76万元,净利润5,642.13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玖隆钢铁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龚琰。经营范围:冶金原辅材料、冶金产品及相关副产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材产品、矿渣微粉、五金机电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21年12月末,总资产48,962.49万元,净资产431.14万元,2021年1-12月,主营业务收入186,907.33万元,净利润245.05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润安钢铁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龚琰。经营范围:钢材、金属材料及制品、焦炭、五金交电、矿产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品除外)、建筑材料、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21年12月末,总资产58,674.83万元,净资产3,590.70万元,2021年1-12月,主营业务收入277,415.56万元,净利润249.69万元(未经审计)。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20,677.1772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何春生。经营范围:黑色金属产品的开发、冶炼、加工和销售;国内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取得相应许可后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21年12月末,总资产1,520,644.20万元,净资产910,892.94万元,2021年1-12月,营业收入1,406,459.65万元,净利润158,457.46万元(合并报表未经审计)。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沈彬。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房信贷；除股票投资以外类有价证券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153,503.56 万元，净资产 204,776.50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7,071.10 万元，净利润 10,965.47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是拥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该关联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于关联法人定义之（三）的规定。同时，本行将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纳入自身的关联方进行管理。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基本情况：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4,55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陆江山。经营范围：授权管理范围内公有资产经营。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2,943,716.74 万元，净资产 666,402.41 万元，2021 年 1-12 月，收入合计 23,222.21 万元，净利润-11,833.38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邵建芳。经营范围：资产（资本）经营、房地产、实业投资、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4,326,072.12 万元，净资产 1,423,382.55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717.97 万元，净利润 2,400.20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孙国兵。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收益；拆迁安置、旧城改造、资产管理、区域环境治理、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基础建设与管理、市政公用工程、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155,162.28 万元，净资产 88,020.02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

业收入 2,543.67 万元，净利润 207.98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城投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宋华东。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服装服饰零售；母婴用品销售；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城市绿化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25,960.64 万元，净资产 66,288.77 万元，2021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73,271.68 万元，净利润 4,810.65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沙洲宾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7,022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许洪平。经营范围：餐饮服务（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住宿、茶座、棋牌服务、理发、会议服务；食品销售（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日用杂品、建筑材料批发与零售；自有房屋租赁、汽车租赁、庆典礼仪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21,806.37 万元，净资产 13,660.05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7,577.32 万元，净利润 185.59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赵晖。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交通道路、水电气、市政设施）投资（涉及行政许可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投资咨询、金融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8,465,279.33 万元，净资产 2,540,460.05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83,059.00 万元，净利润 50,099.39 万元（合并报表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东城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孙国兵。经营范围：城乡一体化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实业投资、开发、收益；物业管理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材料、苗木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206,633.01 万元，净资产 128,433.04 万元，2021

年 1-12 月，收入总计 2,203.51 万元，净利润-578.45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2,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陆江山。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资源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484,568.03 万元，净资产 82,533.28 万元，2021 年 1-12 月，收入总计 20,920.69 万元，净利润 6,789.34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巩家富。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燃气经营；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216,546.74 万元，净资产 57,441.17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12,028.98 万元，净利润 7,441.07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新沙洲生态资源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鲁平。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动物饲养；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餐饮管理；蔬菜种植；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园艺产品种植；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5,044.76 万元，净资产 44.75 万元，2021 年 2-12 月，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5.25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暨阳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

表人：朱龙友。经营范围：对旅游项目的投资；物业管理，游乐设施开发、经营（凡涉及行政项目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旅游纪念品开发、销售、水产养殖；餐饮服务；食品销售（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会展礼仪服务；停车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79,797.79 万元，净资产 77,546.46 万元，2021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66,077.52 万元，净利润 1,458.81 万元（未经审计）。

江苏联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戴菊玲。经营范围：不良资产的收购与处置；企业资产的并购、重组（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项目策划；企业上市、风险管理服务；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房屋租赁；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09,777.67 万元，净资产 58,592.74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7,232.05 万元，净利润 4,400.40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金港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9,885.9835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建兴。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投资及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18,265.93 万元，净资产 102,224.09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414.68 万元，净利润 2,240.08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孙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融资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非融资担保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45,153.37 万元，净资产 36,682.77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345.11 万元，净利润 464.40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陆文朝。经营范围：创业企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07,102.44 万元，净资产 76,277.57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828.23 万元，净利润 18,873.61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拥有公司的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该关联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于关联法人定义之（三）的规定。同时，本行将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关联方纳入自身的关联方进行管理。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 基本情况：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6,353.6598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子燕。经营范围：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服装、鞋帽、服饰、日用百货、针纺织品、皮革制品的生产加工及网络销售。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3,084,600.99 万元，净资产 1,262,142.53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610,385.98 万元，净利润 109,511.93 万元（合并报表未经审计）。

江苏国泰国华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7,8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斌。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针纺织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服装辅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机械设备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食品进出口；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技术进出口；橡胶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牲畜销售；牲畜销售（不含犬类）；

畜禽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服装制造。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188,805.56 万元，净资产 101,262.38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01,004.75 万元，净利润 5,416.40 万元（未经审计）。

江苏国泰国盛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王炜。经营范围：服装的生产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纺织原料、面料的技术研发；纺织原材料、服装的销售及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管理服务；国际货运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服装制造。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125,099.28 万元，净资产 40,386.04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98,103.58 万元，净利润 9,883.14 万元（未经审计）。

江苏国秦汉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2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唐朱发。经营范围：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纺织品、服装生产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纺织原料、服装、面料的技术研发；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购销；企业管理咨询管理服务、国际货运代理、食品销售（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184,752.00 万元，净资产 100,067.22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06,230.68 万元，净利润 9,324.00 万元（未经审计）。

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杨革。经营范围：批发和零售贸易，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危险化学品（按许可证所列范围和经营方式）经营；预包装食品批发和零售；纺织品、机电设备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机电设备安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

（凭资质经营）；实业投资、管理；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网上销售；工具、日用品、服装。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57,604.35 万元，净资产 29,595.63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7,955.36 万元，净利润 990.72 万元（未经审计）。

江苏国泰力天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246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金志江。经营范围：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规定的除外）；自营和代理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材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服装、针织类制造、加工、销售（限下属企业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公路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铁路铺轨架梁工程、能源工程（凭资质从业）；计算机应用服务；货运经营（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货运代理（代办）。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97,856.84 万元，净资产 54,453.11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15,820.40 万元，净利润 1,520.20 万元（未经审计）。

江苏国泰亿达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818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才东升。经营范围：批发、零售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购销；危险化学品（按许可证所列范围及经营方式）经营；服装、针织类制造、加工、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131,785.13 万元，净资产 55,984.83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58,078.00 万元，净利润 4,547.97 万元（未经审计）。

江苏国泰亿盛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马超。经营范围：服装、纺织品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服装、鞋帽、服饰、日用百货、针纺织品、皮革制品购销及网络销售；食品销售（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102,357.00 万元，净资产 29,488.92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08,572.71 万元，净利润 3,400.78 万元（未经审计）。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3,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曹立斌。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电子设备研发、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应用服务；信息服务；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电子工程专业承包；计算机及软件、电子设备、现代办公用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截至 2021 年 11 月末，总资产 621,972.44 万元，净资产 492,181.02 万元，2021 年 1-11 月，营业收入 205,363.22 万元，净利润 23,242.81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为拥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的规定。同时，本行将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关联方纳入自身的关联方进行管理。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江苏国泰南园宾馆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1. 基本情况：张家港市酒店管理集团金水源酒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夏海玲。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食品经营；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物

业管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924.95 万元，净资产 498.27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468.03 万元，净利润 118.73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江苏国泰南园宾馆有限公司为拥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于关联法人定义之（三）的规定。同时，本行将江苏国泰南园宾馆有限公司的关联方纳入自身的关联方进行管理。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五）张家港市金茂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1. 基本情况：张家港市金茂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注册资金 50,000 万元，公司法人代表：陈建兴。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收益；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及信息咨询服务。截至 2021 年 11 月末，总资产 117,822.73 万元，净资产 97,850.39 万元，2021 年 1-11 月，营业收入合计 56,137.97 万元，净利润 4,198.55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本行董事陈建兴为上述公司法定代表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于关联法人定义之（四）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六）攀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基本情况：攀华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5,8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李兴华。经营范围：对外投资；从事金属材料的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1 月末，总资产 862,442.55 万元，净资产 169,603.29 万元，2021 年 1-11 月，营业收入 843,094.43 万元，净利润 43,880.78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万达薄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3,38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李兴华。经营范围：生产镀锌薄板、冷轧薄板、氯化亚铁溶液，销售自产产品（以

上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矿产品、钢材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截至 2021 年 11 月末，总资产 444,753.81 万元，净资产 183,999.23 万元，2021 年 1-11 月，营业收入 553,964.38 万元，净利润 8,652.46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本行监事李兴华为攀华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于关联法人定义之（四）的规定。同时，本行将攀华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纳入自身的关联方进行管理。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七）华友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基本情况：华友管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美元，法定代表人：陈玉琪。经营范围：用于发电、石化等合金管的进出口，批发及佣金代理，以及上述产品的咨询、维修、售后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钢压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35,863.94 万元，净资产 22,082.99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74,602.15 万元，净利润 3,165.60 万元（未经审计）。

张家港安能管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玉琪。经营范围：加工电站用合金管及相关部件，销售自产产品；园林绿化服务；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9,739.52 万元，净资产 10,001.65 万元，2021 年 1-12 月，收入总计 436.21 万元，净利润-358.76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本行监事陈玉明近亲属为上述公司法定代表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于关联法人定义之（四）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八）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1,215.2157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唐勇。经营范围：生物高新技术应用、开发；高新技术及电子商务、网络应用开发；港口码头、保税物流项目的投资；其他实业投资。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 323,255.23 万元，净资产 249,709.17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49,925.75 万元，净利润 11,418.40 万元（合并报表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本行监事高福兴为上述公司董事。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于关联法人定义之（四）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九）张家港保税区长源热电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张家港保税区长源热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4,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龚伟忠。经营范围：火力发电、蒸汽供应、集中式供水。发电、输电、供电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75,203.16 万元，净资产 47,187.15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08,723.58 万元，净利润 10,423.33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过去十二个月内原本行董事何胜旗为上述公司董事。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6,213.12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曹文铭。经营范围：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

卡业务；办理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5,470,756.49 万元，净资产 516,253.00 万元，2021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250,781.39 万元，净利润 41,682.09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本行监事长顾晓菲担任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于关联法人定义之（四）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一）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3,2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申和健。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外汇业务，包括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以及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3,844,474.28 万元，净资产 269,535.83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92,378.44 万元，净利润 34,957.77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过去十二个月内原本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张平担任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二）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9,101.1574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沈向东。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

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结售汇业务；发行郑和借记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3,844,474.28 万元，净资产 269,535.83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92,378.44 万元，净利润 34,957.77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作为主要股东持股 6.05%的公司，符合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之（四）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三）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汪志鸿。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11,021.09 万元，净资产 13,310.54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7,047.35 万元，净利润 2,217.59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为本行控股 53.8333%的子公司，符合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之（四）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四）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施福清。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持金融许可证方可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总资产 274,335.59 万元，净资产 25,082.64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6,822.04 万元，净利润 6,313.30 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行的关联关系：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控股 64.4033%的子公司，符合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之（四）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十五）关联自然人

关联自然人包括：

1、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及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其他可能产生利益转移的家庭成员；

2、本行分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

3、本行的主要股东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三、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及本次关联交易对本行的影响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是本行正常银行业务，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在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审批及披露程序的前提下，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安排符合本行利益，也有利于提高本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效率。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损害本行股东利益，对本行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本行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本行独立董事一致认可。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行的独立董事本着公开、公平、客观的原则，对本行关联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进行了核查。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行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本行及股东的整体利益；相关关联交易按市场方式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行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